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9



2020

第三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Hon Corporatio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報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目錄

3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表附註
2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報告日期：

執行董事

陳日彬先生 (於2020年8月12日獲委任)

何廉懷先生 (行政總裁)

丁丽萍女士

徐天鐸先生 (於2020年8月12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杜復錦先生 (主席)

(於2020年1月10日獲委任)

羅家坤先生 (於2020年4月22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Mahtani Bhagwandas先生

(於2020年9月30日辭任)

王金發先生 (於2020年9月30日辭任)

劉宏立先生

陸萱凌女士

雷雄鵬先生 (於2020年10月23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劉宏立先生 (主席)

陸萱凌女士

雷雄鵬先生

薪酬委員會

雷雄鵬先生 (主席)

陸萱凌女士

陳日彬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杜復錦先生 (主席)

何廉懷先生

劉宏立先生

陸萱凌女士

雷雄鵬先生

公司秘書

倪子軒先生 (於2020年10月1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何廉懷先生

倪子軒先生

合規主任

何廉懷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Blk 20, Ang Mo Kio Industrial Park 2A

#07-33 AMK Techlink

Singapore 56776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251號

太興中心第二座

8樓A室

(自2020年10月1日起生效)

獨立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公共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6 Shenton Way

QUE Downtown 2

#33-00

Singapore 068809

(於2020年8月7日辭任)

合規顧問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3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12 Marina Boulevard Level 3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法律顧問

O Tse & Co.
香港
皇后大道中251號
太興中心第二座
8樓A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電氣道148號
21樓2103B室
(於2020年4月1日獲委任)

股份代號

8259

公司網站

www.honindustries.com.sg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4.9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約50.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0.2%。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毛損約為4.2百萬新加坡元，而去年同期的毛利為4.0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毛損率為28.2%，而去年同期毛利率為8.1%。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4.5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2.4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虧損約為4.3新加坡分，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錄得每股虧損約0.4新加坡分。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市場概覽

新加坡施工行業持續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不利影響，影響遍及供應鏈中斷及暫停施工。

與世界其他地區一樣，2019冠狀病毒病對新加坡的建築成本引起連鎖效應。在大流行期間，新加坡政府推出一系列支援措施作為其2019冠狀病毒病法案(COVID-19 Act)的一部分，以助建築項目分階段恢復正常運作。然而，2019冠狀病毒病危機的嚴重性及持續時間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

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MTI)發布的數據顯示，新加坡經濟在2020年第二季度同比萎縮了13.2%。由於斷路器措施導致幾乎所有施工工地停工，以及為遏制2019冠狀病毒病擴散而採取的其他措施引起人力中斷，施工行業於2020年第二季度同比萎縮了59.3%。

基於目前的市場情緒，許多新項目可能會被擱置，因為當務之急為繼續致力於恢復現有項目。鑑於經濟衰退的嚴重性，先前正在籌備中的若干項目已經延遲。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架構大致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新加坡，而我們的營運所得收益及利潤大部分來自於新加坡提供服務。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界別項目，包括機構、工業、商業及住宅項目，並收到該等項目的投標邀請。收益主要來自(i)建築及基建項目；(ii)室內裝修項目；及(iii)定期合約等項目工程。

於2020年9月，本集團開始就中華人民共和國「大健康」業務的潛在合作進行討論。於2020年9月22日，本公司已收購Cheer Noble Enterprises Limited(「Cheer Nobl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為香港公司，從事為香港及中國的保健公司提供共享工作空間的業務。此外，Cheer Noble預期會為該等保健公司提供增值服務，包括資金籌集、後勤行政及會計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於2020年年度，我們預計2019冠狀病毒病將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董事會將積極尋找合適的商機，以分散不明朗的經營環境帶來的風險。

已竣工項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已完成七個項目，合約價值總額約為58.8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已終止三個項目，合約價值總額分別約為5.2百萬新加坡元、9.3百萬新加坡元及0.6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分包商不履約及本集團於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資源有限。

在建項目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有十二個在建項目，包括合約總額約為119.1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62.6百萬新加坡元已於2020年9月30日確認為收益）的七個建築及基建項目以及五份定期合約。餘額將根據完工階段確認為我們的收益。

有關2020年9月30日在建項目詳情如下：

界別	項目名稱	工程範圍	合約金額 百萬 新加坡元
公營	教育項目	定期合約 — 設施翻新以及加建及改動工程	9.0
公營	委員會中心項目	定期合約 — 委員會中心升級及擴展工程	3.6
公營	公園廊道項目	定期合約 — 公園廊道升級工程	8.7
私營	會所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議加建及改動工程	4.4
私營	工作坊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議發展現有樓宇及增建兩層高工作坊	3.7
公營	社區中心項目	定期合約 — 社區中心維護及保養工程	0.9

界別	項目名稱	工程範圍	合約金額 百萬 新加坡元
公營	升級項目	定期合約 — 公園、開放空間及公園 廊道升級工程	15.5
私營	教堂項目	建築及基建 — 現有樓宇的建議加建 及改動工程	7.0
公營	政府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建造鞏固混凝土大 樓、鋼結構及附屬工程	47.0
私營	私人住宅項目二	建築及基建 — 建議興建多層地皮 房屋	13.3
公營	建屋發展局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定期機電改善工程	5.5
私營	社會關懷項目	建築及基建 — 定期替代家居用水 系統	0.5

近期獲授項目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近期獲授項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已執行項目／合約數目及對總收益貢獻百分比的明細：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2019年		
項目／ 合約數目	收益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	項目／ 合約數目	收益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的 百分比 (%)	
建築及基建項目	7	10,101	67%	11	29,494	59%
室內裝修項目	1	49	1%	2	3,897	8%
定期合約	5	4,777	32%	7	16,594	33%
總計	13	14,927	100%	20	49,985	100%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4.9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約50.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0.2%。我們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

- (i)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施工工程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已終止，一項主要建築及基建項目房屋項目的收益大幅減少；
- (ii) 項目因斷路器措施在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實行而暫停施工工程，施工進度因而延遲；及
- (iii)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近期獲授項目。

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服務成本指與我們的項目工程直接相關的成本，如分包成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及管理費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服務成本約為19.1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約45.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58.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益減少及在雙方同意下終止的項目成本增加，以及與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有關所需的額外成本所致。

毛損及毛損率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毛損約為4.2百萬新加坡元，而去年同期的毛利約為4.0百萬新加坡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毛損率為28.2%，而去年同期毛利率約為8.1%。減少乃主要由於一項主要建築及基建項目的收益大幅減少，而該項目的收益減少乃因施工工程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已終止，以及項目因斷路器措施在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實行而暫停施工工程，施工進度因而延遲，結果導致毛利率減少。毛利率減少的原因則因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項目需要與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相關的額外成本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約2.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主要由於收到其中一個項目的保險賠償補償金額約500,000新加坡元及政府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通過就業支持計劃及加薪補貼計劃作出撥款1.5百萬新加坡元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或虧損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及合約資產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本集團的其他虧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81,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5.6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15.6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雙方同意的情況下已終止的項目以及已終止項目的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金額約4.4百萬新加坡元及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當中包括應收第三方分包商回扣）金額增加至約15.6百萬新加坡元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開支以及專業及合規費用等。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5.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約6.9%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6.2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雖然斷路器措施於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實行，但本集團仍須承擔固定經營成本。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銀行應付票據以及若干汽車、廠房及機械及辦公設備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72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80,000新加坡元或約11.1%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約800,000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就項目向分包商付款使用較多應付票據提供資金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所得稅（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43,000新加坡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4.5百萬新加坡元，較去年同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2.4百萬新加坡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會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透過綜合營運產生的內部資金、借款及2018年股份發售以及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4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約2.7百萬新加坡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由於在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期間實施斷路器措施，施工工程暫停而導致應收賬款減少所致。

鑑於目前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情況所引起的不明朗局勢，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成本架構，自2020年4月起生效。此外，政府通過就業支持計劃、加薪補貼計劃及不動產稅減免等提供支援，本集團的成本負擔得以減輕。管理層將繼續密切關注疫情發展，從而評估其對流動資金狀況造成的影響。

計息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銀行透支、應付票據及租賃負債）約為24.9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約24.1百萬新加坡元）。於2020年9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0.7倍（2020年6月30日：約1.0倍）。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負4.9倍（2020年6月30日：2.2倍）。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票據）除以股本總額計算。

抵押資產

於2020年9月30日，

- (a) 本集團並無已抵押銀行定期存款（2020年6月30日：無）；
- (b) 本集團賬面值總額約為12.4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12.5百萬新加坡元）的物業已抵押作獲取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抵押品；及
- (c) 本集團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業權作抵押，賬面值約為1.2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1.3百萬新加坡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均位於新加坡，收益及服務成本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而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保留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金額微不足道，該款項面臨的外匯風險甚微。

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協議或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任何匯率風險。

股本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本集團透過綜合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以及股份發售及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於2020年8月18日，本公司與易昇證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以每股股份0.08港元之價格配售115,2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之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配售事項於2020年8月27日完成，經扣除配售附帶之所有相關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為9,042,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由公司擔保或由若干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的建築合約未清償履約保證金約為24.7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24.7百萬新加坡元）。履約保證金於建築合約實際完成時解除。本公司正在解除由董事就履約保證金所提供的所有個人擔保，並以公司擔保取代之。

法律訴訟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涉及針對本集團提出的六項法律訴訟，內容有關本集團與分包商就國際學校項目(兩宗)、康樂中心項目、教育項目、酒店項目及政府項目所履行的工程之尚未支付款項而引起的爭議，有關訴訟仍在進行中，且於本報告日期尚未達致和解。本集團認為，我們就訴訟有合法及合理辯護，而我們就訴訟承擔的最高風險最多約為0.7百萬新加坡元(即該分包商所申索的違約金總額)(2020年6月30日：0.8百萬新加坡元)。

此外，本集團已接獲來自多名債權人的傳訊令狀，金額達6.8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7.3百萬新加坡元)，而有關法律程序於本報告日期仍在進行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2020年6月30日：無)。

承擔

於2020年9月30日，

- (a) 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2020年6月30日：無)；及
- (b)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25,000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151,000新加坡元)，有關金額與不可撤銷租賃項下兩項用於總部的物業及經營租賃項下若干辦公設備的最低應付租金相關，而有關承擔自2019年1月1日起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列作使用權資產，而其相應負債則列作租賃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其他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擁有任何物業（2020年6月30日：無）。

證券投資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被投資公司進行價值為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任何證券投資，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1(4A)條須予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39名全職員工位於新加坡（2020年9月30日：193名僱員），當中包括董事。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2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約為5.1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僱員乃根據其工作範疇、責任及表現獲得薪酬。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有權根據其各自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能力獲得酌情花紅。本集團的外籍勞工一般以定期合約獲僱用，合約年期則視乎其工作許可的期限而定，基於其表現予以續期以及根據其工作技能獲發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資、經驗、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審核並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三季度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收益					
服務成本	4	941 (4,769)	11,163 (10,776)	14,927 (19,132)	49,985 (45,944)
(毛損) 毛利		(3,828)	387	(4,205)	4,041
其他收入	5	1,068	202	2,249	463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12,284)	(26)	(15,582)	(81)
行政開支		(2,692)	(2,444)	(6,191)	(5,823)
融資成本	7	(216)	(291)	(795)	(717)
除稅前虧損		(17,952)	(2,172)	(24,524)	(2,117)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	95	—	43
期內(虧損)	9	(17,952)	(2,077)	(24,524)	(2,074)
其他全面收入：					
物業重估收益		—	—	—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7,952)	(2,077)	(24,524)	(2,074)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分)	10	(3.1)	(0.4)	(4.3)	(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股本 千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千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千新加坡元	重估儲備 千新加坡元	保留盈利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042	2,933	21,043
期內虧損	—	—	—	—	(2,074)	(2,074)
物業重估收益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於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042	859	18,969
於2020年1月1日(經審核)	846	7,722	6,500	3,727	(2,757)	16,038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24,524)	(24,524)
股份發行	3,445	—	—	—	—	3,445
於2020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4,291	7,722	6,500	3,727	(27,281)	(5,041)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2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為Block 20, Ang Mo Kio Industrial Park 2A, #07-33 AMK Tech link, Singapore 567761。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Bizstar Global Limited (「Bizstar Global」)，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公司，由何廉懷先生 (「何先生」) 實益擁有。

本公司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經營附屬公司鴻業私人有限公司 (「鴻業」) 主要從事提供建造服務。

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2020年11月13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連同2019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財務資料」) 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 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而編製。此外，過往財務資料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間末以公平值計量除外)，並以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列示，新加坡元亦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千新加坡元」)。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ⁱ⁾	業務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ⁱⁱ⁾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ⁱⁱ⁾	利率基準改革

- (i) 對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 (ii)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該等財務業績日期，本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ⁱ⁾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ⁱⁱ⁾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 (i)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ii)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2018年亦頒佈了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其相應修訂，即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並不預期，採納上述準則將對本集團於未來期間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透過在作出重大判斷時加入額外指引及解釋，修訂本對重大的定義進行細微改進。修訂本特別：

- 包括「模糊的」重大資料概念，其影響與遺漏或錯誤陳述資料相似；
- 將影響使用者之重大性門檻由「可影響」更改為「合理預期可影響」；及
- 包括使用「主要使用者」片語，而非只簡單使用「使用者」一詞，在決定於財務報表披露資料上，「使用者」一詞過於空泛。

該修訂本亦使有關定義與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符，並將在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應用有關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續）

2018年度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新框架」）及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

新框架：

- 重新引入監管及審慎等字眼；
- 引入以權利為重點的新資產定義及可能較其取代的定義更為廣泛的新負債定義，但並無改變區分負債與權益工具之方式；
- 討論過往成本及現值的計量方法，並就如何為特定資產或負債選擇計量基準提供額外指引；
- 指出財務表現的主要計量指標為損益，並且僅於特殊情況下才會使用其他全面收益，及僅用於資產或負債現值變動所產生的收入或開支；及
- 討論不確定性、終止確認、會計單位、報告實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已作出後續修訂，使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提述獲更新為新框架，而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仍然指該框架的先前版本。該等修訂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除仍然提述該框架先前版本之特定準則外，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依據新框架釐定會計政策，特別是並無另行按會計準則處理之交易、事件或情況。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項目工程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僅在新加坡經營業務。資料須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及董事）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主要服務收益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來源於隨時間提供下列主要服務的項目工程。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項目工程：				
建築及基建	603	5,566	10,101	29,494
內部裝修	—	251	49	3,897
定期合約	338	5,346	4,777	16,594
	941	11,163	14,927	49,985

收益來源於下列客戶：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政府及政府機構	399	4,485	8,519	38,974
私人公司	542	6,678	6,408	11,011
	941	11,163	14,927	49,98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表附註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服務收益(續)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直接與客戶相關。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固定價格合約。各項目工程為本集團隨時間履行的單一履約責任。項目工程及支持服務的期限介乎1至3年。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新加坡政府機構(包括法定機構)及新加坡的私人公司(包括住房開發商、保健供應商、學習機構、商業樓宇擁有人及工業樓宇擁有人)。

於2020年9月30日，分配予與項目工程有關的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約為56.5百萬新加坡元(2020年6月30日：67.2百萬新加坡元)。本公司董事預期未履行之履約責任依據合約期將確認為1至3年不等的收益。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期間來自主要服務五大客戶的客戶收益如下：

	建築及基建		內部裝修		定期合約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客戶一	3,108	8,697	49	3,305	2,404	7,479
客戶二	2,862	6,118	—	596	1,046	4,724
客戶三	1,736	4,638	—	—	457	2,005
客戶四	1,213	3,469	—	—	403	1,418
客戶五	753	2,325	—	—	379	745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均源自於新加坡的業務，及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新加坡。

5.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政府撥款及津貼 ^(a)	1,009	5	1,480	22
借調收入	—	147	7	298
租金收入	32	36	97	102
出售廢金屬	—	—	2	11
雜項收入	27	14	663	30
	1,068	202	2,249	463

- (a) 已收政府撥款及津貼主要包括新加坡加薪補貼計劃(「加薪補貼計劃」)¹、臨時就業補助(「臨時就業補助」)計劃²、特別就業補助(「特別就業補助」)³及就業支持計劃補助(「就業支持計劃補助」)⁴。

¹ 加薪補貼計劃旨在幫助在緊張的勞動力市場可能面臨工資成本上漲的公司。

² 臨時就業補助用於幫助僱主應對中央公積金變更帶來的更高工資成本。

³ 政府希望通過發放特別就業補助來鼓勵及促進新加坡註冊企業僱用年長的新加坡籍工人。

⁴ 於2019冠狀病毒病經濟不明朗期間，就業支持計劃補助將為僱員提供薪金補助，幫助企業挽留其本地僱員(新加坡市民及永久居民)。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表附註

6. 其他收益或虧損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	(26)	(84)	(81)
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	(1,141)	—	(4,390)	—
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11,108)	—	(11,108)	—
	(12,284)	(26)	(15,582)	(81)

7.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16	65	78	143
應付票據	104	169	437	465
融資租賃	18	17	38	50
銀行透支	78	40	242	59
	216	291	795	717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一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81	—	(17)
遞延稅項	—	14	—	60
	—	95	—	43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2018年評稅年度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40%，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及於2019年評稅年度調整為可享企業所得稅退稅20%，上限為10,000新加坡元。於2019年評稅年度，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亦可享有豁免繳稅75%，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享有豁免繳稅50%，而於2020年評稅年度則調整為正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享有豁免繳稅75%，其後1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享有豁免繳稅50%。

本集團已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加速稅項折舊確認遞延稅項。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表附註

9. 期內(虧損)利潤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於扣除/(計入)下列 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63	255	227	76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0	25	28
	75	265	252	79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62	1,352	2,779	4,0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	80	159	212
	391	1,432	2,938	4,297
員工成本總額	466	1,697	3,190	5,090
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之 審核費用：				
— 年度核數費用	35	33	104	1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1	290	574	89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	—	24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5	26	84	81
確認為開支之物料成本	(3)	995	1,760	1,690
確認為開支之分包商成本	2,942	9,041	12,720	40,309
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	1,141	—	4,390	—
其他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11,108	—	11,108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2019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新加坡元)	(17,952,000)	(2,077,000)	(24,524,000)	(2,074,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73,547,445	480,000,000	573,547,445	48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新加坡分)	(3.1)	(0.4)	(4.3)	(0.4)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24,524,000新加坡元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發行股份573,547,445股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新認購的115,200,000股股份，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每股虧損攤薄至4.3新加坡元。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無可轉換之證券。

11. 關連方交易

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除向主要管理層(包括本公司董事)支付補償外，並無已知悉關聯方或關連方交易。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8年10月4日透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並於2018年11月7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訂立。購股權計劃須於自採納日期起至2028年10月3日止十年期間具有效力及效用，在此期間後不會進一步授出或要約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幫助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即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員、顧問、任何商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及任何客戶）及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的貢獻為其提供激勵或回報，以令本公司及股東獲得利益，並透過促使該等人士作出貢獻以進一步令本集團獲益。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直至公佈任何內幕消息（如有），藉以肯定彼等的貢獻。要約須於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間內（即不遲於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要約或視為拒絕要約的要約日期後十個營業日之日）持續有效，以供合資格人士接納，惟該等要約概不可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十年屆滿後或於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終止後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要約時應付本公司的款項為董事會釐定的名義金額。

除非本公司取得股東重新批准就董事會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更新10%限額，可因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57,6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報告日期576,000,00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因各名合資格人士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授的購股權（包括購股權計劃下的已行使及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倘向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的任何購股權，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倘建議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建議授出購股權將令有關人士於直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十二個月期間的已發行及因已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以及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1%，及按各授出之日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逾5百萬港元，則授出該等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在該股東大會上，該建議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惟任何該等人士可投票反對建議授出，但必須在寄發股東的相關通函內說明此等表決意向。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不可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特定購股權當日(「授出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在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或董事會規定的任何條件所規限下，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的「13.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2020年9月30日，並無尚未行使、已授出、已註銷、已行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以可讓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該條所提述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中的好倉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於普通股的權益					佔本公司已發行具表決權股份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於普通股的權益總額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總額		
何廉懷先生 ^{附註}	主要股東	—	—	144,000,000	144,000,000	—	144,000,000	20.83%

附註：

Bizstar Global Limited（「Bizstar Globa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何廉懷先生（「何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100%。因此，何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Bizstar Global持有的14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何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所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0年9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於普通股的 權益總額	於相關股份的 權益總額	佔本公司已發 行具表決權股 份的百分比
Bizstar Global	實益擁有人	144,000,000	—	144,000,000 25.00%
Yap Lay Kheng女士 ^{附註1}	配偶權益	144,000,000	—	144,000,000 20.83%
Ace Peak Capital Group Pte. Lt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6,000,000	—	96,000,000 16.67%

附註：

1. Yap Lay Kheng女士為何先生的妻子。因此，Yap Lay Kheng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為何先生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Ace Peak Capital Group Pte. Ltd.（「Ace Pea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晉榮先生（「李先生」）法定及實益擁有10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被視為於Ace Peak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告知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利益衝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並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制定。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不包括(i)規定主席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角色為不同的個人的守則第A.2.1條：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直至2020年1月10日，何先生擔任該兩個職位。自2002年本集團成立以來，何先生一直是本集團的主要領導人物，其深入參與制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由於彼直接監督董事（除彼自身以外）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故彼還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運營。考慮到繼續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何先生為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目前的安排令本公司及其股東受益，並且符合彼等的整體利益；及(ii)規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必須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大多數成員必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A.5.1條：隨Mahtani Bhagwandas先生及王金發先生於2020年9月30日辭任後，提名委員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的規定。於2020年10月23日，本公司委任雷雄鵬先生（「雷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連同何先生及劉宏立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而杜復錦先生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於雷先生的委任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變動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的規定。

董事會預期本公司從此將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原則及守則條文，包括守則條文第A.2.1及A.5.1條。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的道德及證券交易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遵守規定的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董事會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以管制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的本公司所有證券交易。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並未發現本公司相關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變更董事資料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並不知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的任何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誠如本公司合規顧問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所告知，於2020年9月30日，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之董事或僱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包括認購該等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如有)中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10月4日設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3及C3.7段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宏立先生(主席)、陸萱凌女士及雷雄鵬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及就財務申報提供意見及監督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同意。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遵守適用會計標準、GEM上市規則及已作出合適披露。

章程文件之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www.honindustries.com.sg)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其經修訂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的章程文件概無任何變動。

報告期間後重大事項

本集團主要提供建造工程及工程及建造項目管理服務，並作為總承建商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界別項目，包括機構、工業、商業及住宅項目。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之(i)建築及基建項目；(ii)室內裝修項目；及(iii)定期合約等項目工程。

然而，誠如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在競爭非常激烈的施工行業營運，目前全球及本土環境均挑戰重重，2019冠狀病毒病帶來長期不明朗局勢。面對該等挑戰，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新業務機會，以通過成本控制維持其競爭力，並探索新收益來源以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董事認為將本集團收入流擴展至中國的「大健康」業務，同時本公司將繼續營運現有的施工業務，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於本集團發展「大健康」新業務上，董事會相信採納中文名稱將以更佳方式反映本集團未來業務規劃及發展，而董事會相信採納中文名稱將使其未來業務發展得益，同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30日的通函所披露者，本公司將於2020年11月17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目的為考慮及通過採納本公司中文名稱的特別決議案。

本公司將就採納中文名稱及中文股份簡稱變動之生效日期作出進一步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後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其他重大事項。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如適用），倘本集團未來有重大業務發展，以及冠狀病毒對業務、經營和財務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以知會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尊貴的客戶、分包商、業務夥伴及股東一如既往的支持，同時亦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僱員對本集團發展的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Hon Corporation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廉懷

新加坡，2020年11月13日